附件：

大冶市2022年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后补助

申报书

**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**

**联 系 人：**

**联系电话：**

**大冶市科技局制**

**二○二二年十月**

大冶市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后补助申请表

**单位：万元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联系人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税务关系所在地 |  |
| 企业类别 | □高新技术企业□科技型中小企业 |
| 2021年度销售收入 |  | 2021年度研发投入 |  | 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 |  |
| 2021年度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 |  | 研发投入超过政策规定比例的金额 |  | 申请补助金额 |  |
| **声明：**本企业已办理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备案手续，本申请表上填报的内容真实、合法。  法定代表人（签名）： 申请企业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企业所在地乡镇政府意见 | 经审查，表上填报的内容真实准确，同意上报。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
**说明：**1.销售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之和。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（A101010表）的口径计算；

2.研发投入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（A107014表）第10列的“年度研发费用合计”口径计算；

3.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按照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（A107014表）第19列的“本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额合计”口径计算；

4.此表一式两份。

**附件清单**

1.申报单位营业执照。

2.企业2021年度资产负债表、损益表、现金流量表。

3.企业2021年度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和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（2021年度）复印件各一份，以及A101010、A107012、A107041表复印件各一份，复印件每页加盖本单位公章。